



2022 年山东统计工作综述

2022 年是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之年，也是山东各级奋进新征程、建功新时代的一年。一年来，全省统计系统紧紧围绕迎接党的二十大，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主线，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统计工作重要讲话指示批示精神，认真落实省委省政府和国家统计局工作部署，扎实提升统计数据质量，加快统计改革创新，充分发挥统计职能作用，精准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统计工作取得积极成效。省委、省政府对统计工作给予充分肯定。省委书记林武指出，2022 年全省统计系统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努力提高数据质量，着力优化统计服务，为山东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撑。省委副书记、省长周乃翔指出，全省统计系统有效发挥统计监督作用，创新开展统计监测，推动统计现代化改革，各项工作取得显著成效。

（一）全面从严治政走深走实。全省统计部门牢固树立政治机关意识，坚决做到对党忠诚、为党负责，机关党建质量和水平持续提升。一是**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局党组第一时间组织集体学习，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开展 3 次集体研讨。制定学习宣传贯彻实施方案，举办宣讲报告会，在局内网建立学习专栏，组织各支部深入研讨，找准统计工作切入点，迅速兴起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热潮。二是**持续加强思想理论武装**。认真落实“第一议题”制度，举办 17 期党组理论中心组集体学习，学深悟透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印发《关于落实党史学习教育常态化长效化的实施方案》。开展“读书学习月”“理论阅读月”活动，深入实施青年理论提升工程，全面提升干部理论素养和实践能力。三是**不断压实管党治党主体责任**。建立对标对表“政治台账”，细化抓基层党建清单，打造“五位一体”党建责任体系。建立舆情监测和舆论引导工作队伍，坚决维护意识形态领域安全。建立数据安全责任制，扎紧织密安全保密防线。四是**全面深化党风廉政建设**。制定全面从严治政责任清单和党风廉政建设重点工作要点，印发《加强廉洁文化建设的实施意见》，发放《党员干部廉洁自律提示卡》，夯实“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思

想道德基础。印发《关于运用监督执纪“第一种形态”工作实施办法（试行）》，确保监督执纪全覆盖、无漏洞。研究制定贯彻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若干措施，驰而不息纠治“四风”。

（二）统计数据质量有效提升。坚持把提高数据质量作为首要任务，压紧压实各级统计机构数据管理责任。一是**强化数据质量管控**。构建完善“全流程+多层次”数据质量管控体系，健全各专业数据质量审核方案，数据管理责任进一步压实。强化主要经济指标审核评估和关联分析，积极开展省级查询，数据协调性、匹配性不断提高。二是**深入开展数据核查**。先后开展钢铁焦化、重点行业投资、劳动工资和研发创新等专项核查，有力夯实数据基础。联合省“四进”工作专班，对省市县三级重点投资项目进行专项核查。组成 10 个核查组，对全省“两高”企业进行全面核查，联合省发改委等 4 部门开展大气污染传输通道城市钢铁产能转移退出情况督导检查，防范和纠治数据质量风险。三是**抓紧抓实入库纳统**。建立完善分类培育和高质量纳统机制，明确各级政府和部门纳统职责。推广青岛商业综合体、亿元市场、加油站等重点商贸领域纳统经验，破解商贸流通企业纳统堵点。与民政、编办、市场监管、税务等部门建立稳定的部门资料共享渠道，及时组织达标单位申报纳统。今年以来新纳统一套表单位 10538 家，客观准确反映了经济发展成果。

（三）五经普筹备扎实推进。坚持谋划从早、推动从紧、落实从严，全面推进筹备各项工作。一是**组织保障坚强有力**。强化普查政府行为，在全国率先以省政府办公厅名义印发通知，明确各级各部门主体责任。全省 16 市、136 个县（市、区）全部组建筹备机构，形成全省一盘棋、上下一条心、步调一致向前推进的组织体系。科学制定工作方案，提出 10 个方面重点任务，保障工作顺利开展。二是**突出重点精准发力**。高效开展试点工作，圆满完成 3 项国家级试点任务，得到国家统计局通报表扬；结合实际自主开展 19 个省级试点、20 余个市级试点，为正式普查积累经验；探索制作统计模板 190 个，基本覆盖普查重点难点问题；组织开展 59 个方



向的单位清查，为正式普查奠定基础。三是**强化协调凝聚合力**。与税务、市场监管等部门建立工作协调和资料交换机制。遴选各市和行业协会 60 余人组建五经普专家组，为五经普提供经验指导和智力支撑。积极与财政部门沟通对接，落实普查筹备经费，为五经普提供有力保障。联合省广播电视台制作公益宣传片，在全社会营造良好普查氛围。周乃翔省长专门作出批示，对五经普工作给予肯定。

(四) 专项纠治工作取得实效。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批示精神，全力遏制统计造假不收手不收敛问题。一是**强化工作部署**。推动省委常委、省政府常务会专题学习研究，周乃翔省长专门作出批示要求，省纪委监委夏红民书记主持召开专题会议研究部署。联合省纪委监委、国家统计局山东调查总队召开动员部署会议，先后召开 3 次推进会，推动工作有序开展。二是**创新工作举措**。坚持把专项纠治与统计督察深度融合一体推进。把“四个必查”“三个一批”作为省级统计督察重点内容，被督察市 1600 余家企业全部由省统计局直查；对未列入督察的市，采取异地交叉方式进行，有效解决本级本地执法“宽松软”问题。首次与国家统计局山东调查总队联合执法、联合督察，结合统计督察开展统计造假屡禁难绝问题专题调研，有效提升了统计执法权威性和监督效能。创新做法得到国家统计局高度肯定。三是**高质高效落实**。与省纪委监委建立联合调度机制，及时开展现场督导。对照国家统计局抽查反馈意见，制定措施抓好整改。专项纠治期间，共发现违反统计法律法规的文件和做法 11 件，存在执法不严、处罚偏轻等问题的执法案卷 59 件，入退库问题 667 个，对 78 家违法企业行政处罚，对 14 名责任人员问责追责，专项纠治取得明显成效。

(五) 统计改革创新蹄疾步稳。全面落实省委省政府和国家统计局部署要求，推动统计重点领域改革提质增效。一是**深化与国家统计局战略合作**。扎实推动省政府与国家统计局《深化统计改革支持山东新旧动能转换统计监测战略合作框架协议》落实，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四新”促“四化”、转变统计生产方式等 8 项战略合作项目取得丰硕成果。二是**扎实推动统计制度方法改革**。按照国家统计局改革部署安排，圆满完成“四下”单位抽样、名录库动态维护、服务消费、电解铝碳排放、互联网经济等国家试点任务，积极开展法产并重改革、企业电子统计台账建设，创新开展炼化行业原料用能统计研究。创立“千家企业综合运营指数”，建立

企业集团统计监测制度，推进“双控”“双碳”绿色发展统计改革，健全完善“十四五”妇女儿童统计监测指标体系。三是**加快实施“互联网+统计”**。持续推进企业财务报表自动转换项目，全省 95% 以上互联网直报企业实现财务报表自动转换为统计报表。建成省级人口地理信息系统、山东统计信息综合服务平台，助推“数字政府”建设。开发统计调查项目查重平台，破解调查指标重复难题。实施农村统计上平台工程，统计信息化水平有力提升。

(六) 统计基层基础更加稳固。完善协调推进机制，加强工作统筹，不断夯实统计基层基础。一是**压实压紧基层统计领导责任**。紧盯“关键少数”，拧紧数据质量责任链条。举办市、县政府分管领导统计培训班，邀请国家统计局领导授课，推动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统计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向基层传导落实，推动基层依法统计、依法治统理念进一步入心入脑，推动山东统计调查生态进一步优化。二是**创新基层统计管理新模式**。以二维码矩阵试点推进县乡两级“一站一码”建设，推动基层统计规范化、标准化。通过统计网格化、服务外包等模式试点增强基层统计力量，探索稳定基层统计队伍有效路径。优化完善基层工作联系点制度，省统计局班子成员及处室分别联系 2 个县、乡统计机构，构建高效顺畅的上下沟通渠道。三是**深化统计专业人才培养**。开展第三届基层统计人才培育工程选拔，169 人通过统计系列高级职称评审。联合团省委、省总工会、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在全系统开展首届职业技能竞赛，全省 6000 余人参加学习培训和岗位练兵，通过 136 场县级初赛，16 场市级复赛，省电视台现场直播省级决赛，有效提升了统计人员能力素质。

(七) 统计监督工作深入推进。按照“一体两翼三保障四协同”总体工作思路，着力发挥统计监督作用。一是**常规统计调查扎实开展**。做实做准 20 多项常规统计报表，顺利开展 1% 人口抽样、城市基本情况等统计调查，及时汇总“四新”经济、“十强”产业、战略性新兴产业等相关数据。探索推进数据深加工，预警预判经济运行中不稳定不确定因素，为稳住经济大盘和宏观决策制定提供坚实统计支撑。二是**统计监测效能持续强化**。围绕中央重大发展战略和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建立高质量发展季度监测机制，研究构建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统计监测体系，统筹开展高质量发展、新旧动能转换、乡村振兴齐鲁样板等 10 余项重点监测项



目，科学评价重大战略实施情况。充分发挥社情民意调查轻骑兵作用，聚焦人民群众反映的突出问题先后开展了 34 项调查，推动社会民生事业健康发展。三是督察执法数据核查一体推进。联合国家统计局山东调查总队对滨州、日照开展第二批次省级统计督察。全省对 7534 家企业开展执法检查，严肃处理违法企业，严格追究相关责任人员责任，有力震慑了统计违法行为。灵活采用现场和线上方式开展数据核查，各专业共核查企业近 3 万家，有效发挥统计监督作用。四是部门协作联动有力有效。加强与纪检监察部门、省委巡视办协作，联合驻局纪检监察组开展执法，初步形成了统计监督与其他监督贯通协同的工作机制。

（八）统计服务能力持续增强。始终把服务作为统计工作主旋律，以高质量统计产品服务高质量发展。一是服务发展成果丰硕。强化服务稳经济大盘任务目标，逐市研究分析经济运行情况，在省政府 6 轮视频连线 16 市中，“一对一”“面对面”逐市研判形势，“一市一策”提出针对性建议，形成 80 多篇 50 万字的分析成果，提出的意见建议被各市采纳，成为推进经济发展的具体措施。二是支撑决策精准有力。强化数据服务，通过“山东一网统揽平台”，及时为省领导和部门负责同志提供“一屏观全省，一网管全省”数据服务。紧贴决策需求，站位发展全局开展分析研究，全年撰写统计分析报告 140 余篇，省领导批示 160 余篇次。向省“两办”报送经济信息 1000 余篇，18 篇获国务院领导批示，64

篇获省领导批示，信息采用得分在省“两办”分居第 3 位，第 2 位。三是宣传解读亮点纷呈。全面推进统计法进党校，省统计局领导班子成员到省委党校、有关地市专题宣讲 10 余次。参加 4 场省政府新闻发布会，发布各类解读文章 90 余篇次，20 人次接受各类媒体专访，全方位宣传山东、解读山东。中国信息报采编稿件 120 余篇，居各省首位。编印《山东十年奋进铸辉煌》《非凡十年·山东绘就民生新画卷》，全方位展示山东发展历程和辉煌成就。在微信公众号推出《“走在前”的山东精气神》《中国这十年，看山东答卷》等系列报道，充分反映山东发展新气象。

这些成绩的取得，是省委省政府和国家统计局坚强领导的结果，是各级各部门通力协作、大力支持的结果，是社会各界和统计调查对象充分理解、积极配合的结果，更是全省统计系统广大干部职工戮力同心、奋力拼搏的结果。2023 年，全省统计系统将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统计工作重要讲话指示批示精神，认真落实省委经济工作会议和全国统计工作会议精神，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以提高统计数据质量为中心，深入推进依法统计依法治统，加快推动统计现代化改革，有效发挥统计监督职能作用，更好服务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为推动新时代社会主义现代化强省建设提供坚强统计保障。